

乡村记忆

## 童年火油灯

刘世俊

乡下老家最温暖的光，是从一盏煤油灯里漫出来的。

煤油灯，老家人习惯叫火油灯。早年夜晚没有电灯和路灯，家家户户点的都是火油灯，灯放在桌上，灯芯很粗，点燃后冒着浓浓的烟，直呛嗓子。瓶口用铁丝绞成一个圈做成挂钩，方便挂在门框、灯挂上。灯挂，乡下叫“懒老婆”。火油是村里按月按户凭票配给的，非常金贵。

火油灯也可用柴油、香油。柴油价格便宜，点燃时味大烟浓，空中飘有一缕缕黑丝，乡下人不习惯用。火油相对贵一点，但是耐用。柴油或者火油用完时，偶尔也会用香油接济一回。只有那些大户人家，才会在厅堂的香案上点上一根蜡烛。多数人家则要等到逢年过节，才舍得在供桌上点大蜡烛。

灯芯草是一种草本植物，据说河边和池塘都有生长。那时，有走街串巷的货郎上门推销这种东西，顺便收购各家各户的鸡毛鸭毛什么的。在很远的地方，就能听到他们吆喝着：鸡毛换灯草啰！

我家火油灯是父亲用一个比墨水瓶大一点的玻璃瓶自制的，长灯芯穿入一片铁皮剪成的长条圆筒中，套入圆铁皮片后叠放在瓶盖上。这铁皮是用来保护瓶盖的，以防过热烧坏。待灯捻浸满了油，划一根火柴点燃，如豆的火苗便照亮三间草屋。

当年的乡下，家家户户炕上都有一个粗糙的木制

“懒老婆”。深褐色，油渍渍的“懒老婆”有二尺来高，下部底盘正方十分粗沉，中间向上立一扁柱，顶部两侧钉上铁钉，方便挂油灯。坊间俗话：“懒老婆，二尺高，不干活，炕上猫，屁股大，头顶轻，一排钉钉挂油灯……”

每当夜幕降临，我们会坐在土炕上，“懒老婆”摆在中间。在昏暗的火油灯下，我借着微弱的桔黄光阅读连环画册，有时候也会在哥哥的帮助下看课本学习识字，或是写作业；母亲在灯下纺线或者是织布，有时候也会为我们拆洗缝补衣物；父亲则在一旁抽着烟，思谋着生产队的农活与一家人的生计。

煤油当时叫火油，是紧缺货，要凭票按人头分配。打火油要到公社里的供销社，或去更远的大商店去买。卖火油的供销社由一个老人经营。我排队踮起脚尖，递过去几个硬币，老人就从屋门一口大黑瓷缸里，用提子舀出一提火油，倒进我的油瓶里。多出的硬币，可以买到一块青果糖，不舍得马上吃掉，先咬一半，含在嘴里，另一半仍包在糖纸里。那份带着火油味的香甜，后来再没有吃过。

人们为了节约，一家人只点一盏火油灯。灯光如豆，灰蒙蒙的，娘做针线活，总得凑到灯跟前才能看清针脚。有时穿针引线，娘就让我穿，说小孩子眼尖。有时娘自己

穿，眯着眼，不小心就烧焦了头发。

娘最多的时间是坐在床头纳鞋底，针钝了，她便把针尖在头发里划两下，又接着纳。火油灯的火焰会轻轻地跳，娘的影子也跟着跳，一会儿大，一会儿小，在土墙上演着皮影戏。

娘有一双巧手，做的绣花鞋无人能比，鞋面上绣有各种各样的花，栩栩如生。有时，娘边忙碌边在灯下给我们讲故事，我们围着娘，灯也围着娘，什么西游记孙悟空打妖怪，王宝钏寒窑十八年，那是最温暖最幸福的时刻。

我上初中时，在谭格庄供销社上班的外公托人买来一对罩灯——圆圆的玻璃灯罩能挡风，铁皮灯座上有个小旋钮，转一转就能调节灯芯长短。娘总说，那时候火油金贵，得凭票买，每次添油都要把瓶子举得高高的，让油顺着灯口慢慢流，生怕洒出一滴。

1986年底，我村终于通了电。第一次用上白炽灯时，整个屋子亮得晃眼，娘站在灯底下，伸手摸了摸灯泡，又回头看了看桌上的火油灯，笑着说：“以后再也不用省火油了。”她把火油灯仔仔细细擦干净，放在了厢屋的木架上，从那以后再也没点亮过。

如今每次回老家，我还会去擦一擦那盏火油灯。它静静地摆在木架上，已不只是一盏灯，它是我童年的太阳，让小小的屋子永不会日落。

往事如昨

## 鲁迅是谁

张广育

刚上初中那年冬天，在一个飘清雪的傍晚，我捏着五毛压岁钱，到新世界商场去买一顶当时时兴的蓝布八角帽。

走到西门外，我却被道边旧书摊上一本薄薄的淡绿色封面的书所吸引，拂去上面一层薄雪，显出“鲁迅选集”四个黑体大字。鲁迅是谁？出于好奇，我随手翻看，恰好翻到《头发的故事》。

开头就是一个脾气乖张的N先生扯闲谈，说是北京人过“双十节”，大家都忘了挂旗，于是警察登门吩咐“挂旗”。各家都踱出一个国民，扯出一块斑驳陆离的洋布。这几句轻描淡写，莫名其妙地令我震惊，当即痛下决心，花两毛钱买下了这本书。它成了我的第一本“私家藏书”。不用说，时兴的八角帽也就没了下文。

有了这本小书，我就去请教我家大姐。这才知道，原来鲁迅很有名，比冰心还有名。我是在偶然的情况下遇见“他”，又凭一时冲动，拼上一冬天没帽子戴，勇敢地买下了他的书。

但是鲁迅好难懂！《头发的故事》开头的那段情节之后，跟着的一句“他们忘却了纪念，纪念也忘却了他们”，就使我大伤脑筋。前半句好懂，是说国民忘记了挂旗；后半句就糊涂了，纪念怎么就忘记了他们？

从前我满脑袋都是三国、水浒和隋唐演义，而现在，鲁迅给予我的是一种完全不同的感受。他的叙事方式和所用的语言，让我感到特别陌生，同时又十分新鲜。新书到手，前面的七八篇小说很快读了一遍，后面的散文等看不懂，略过不看。当然，小说也是囫圇吞枣，只是勉强把文字连成串。但这已足够刺激我的好奇心，一心想跟着他往前走，去见见新世面。他的语言和文风很特别，具有特殊的魅力。这是鲁迅给我的最初印象，也是迄今为止，我对鲁迅所能给出的唯一清楚而明确的判断。

为什么？因为读了几十年鲁迅，真正读懂的太少。我指的是那些堪称经典、常读常新的文章，或者说是代表作。并不是说文字读不通，鲁迅的文字尽管有许多艰涩难解之处，经专家注解，倒也不难看懂。但是这里所谓“懂”，不过是字面上的意义。鲁迅的那些堪称经典的作品，给我的感受十分

复杂，我想加以表述，但我无能。笼统地说，它们很美，而且是一种只属于鲁迅的特殊的美。这种美，可感；特别是深夜，用耳语之声轻轻吟诵之时。这种感受，无法言说。

上世纪五十年代我就有了一套人民文学出版社1956年出版的《鲁迅全集》精装本，我视它为挚友，其中有几卷早已翻烂。但是很惭愧，经过几十年的相知相识，到今天，我依然得向这位老朋友脱帽鞠躬，并致歉意：因为我读懂的实在少得可怜。孔夫子品评诸弟子的治学，说“知之者不如好之者，好之者不如乐之者”。夫子的所谓“乐之者”，唯颜回当之无愧。他“一簞食，一瓢饮，人也不堪其忧，回也不改其乐”。而我读鲁迅，从幼时的“知之”，历经沧桑，到如今也只能勉强算是个“好之者”。

从前，曾听某学究讲解《野草》和《故事新编》的微言大义，类似于索隐派的“解红楼”。后来又读周作人的忆旧，觉得他比别的索隐派可信得多。或许广平对此看不下去，发文以正视听，说周作人不过是自己洗白，近四十年来研究鲁迅的文章汗牛充栋，只要有可能，我必定恭恭敬敬拜读。但是，本人积数十年之经验，深知所有这一切都代替不了对原作的阅读体验。

我读《祝福》，文中的“我”在鲁镇怎样回答祥林嫂灵魂之问，开始他想逃避；逃避不得，于是踌躇、慌张；继而敷衍应付，言不及义；又进而不安，自责自惭。后来听到祥林嫂死了，“偶然之间，还似乎有些负疚”；坐在灯下想来想去，终于有了如此的悟道：“在现世，则无聊生者不生，即使厌见者不见，为人为己，也还都不错”，终于“渐渐地舒畅起来”。这些沉痛又真诚的话，只有鲁迅说得出来。他的最动人的情怀呈现于他所塑造的与他同类型的知识阶层人物身上，例如“祝福”里的“我”、魏连受、吕纬甫、涓生等，这痛苦一定有他自己。他痛苦，惶惑，彷徨。“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

北京阜内西三条鲁迅故居“老虎尾巴”东墙上悬挂着他的集骚句：“望崦嵫而勿迫，恐鹈鴂之先鸣”。他形容自己是“两间余一卒，荷戟独彷徨”。他的一生就是个栖栖遑遑的探索者。

## 农具刮板

冷大川

在诸多农具中，刮板早已派不上用场，但在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以前的漫长历史中，曾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

刮板分为木刮板和铁刮板两类，都是用长约1.4米、直径约4.5厘米的圆木杆为柄。刮板头用一块长30到40厘米，宽约20厘米的木板或铁板做成，下宽上窄，近似梯形。木刮板是用钉子或木楔将刮板头和木杆柄连接固定，在木杆和刮板头的连接处还加有两根木条辅助，形成三角形，起到固定的作用。铁刮板跟木刮板基本相同，只不过是在打制时，在铁板上端中间打制一个长约10厘米的把柄，也叫裤，左右各

有一根铁棍将裤和板以三角形样式连接固定。铁刮板比木刮板薄，使用起来透灵，得劲。

在诸多农活中，凡是需要起垄打背的，都要用到刮板。无论是人工用锨、镢兜背，还是牲口拉犁扶垄起背，刮板不仅可以落下的土刮起来，使垄背高大，还能将歪曲不直的垄背去弯理直，将凸凹不平的垄背修平。每年秋季小麦耩播，都要用刮板将垄背刮高、刮直，这样不仅便于耩播，还便于以后浇水管理。种花生、栽地瓜都离不开刮板，早年每个生产队都要栽种五十亩左右的地瓜，全是用牛骡拉犁打地瓜垄，后面总是跟着一个拿刮

板的。被刮板刮过的地瓜垄既平滑顺直，又便于保墒。

随着农田机械的出现和改进，耕地、打背和播种一律机械化。记得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农村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后，每到秋天小麦播种时节，农户要满山遍野寻找耕地的，接着又要找打垄背的，最后再找播种的。播种旺季，每台拖拉机跟前总是围着很多人，前簇后拥，说好话套近乎。毕竟，一旦错过最佳播种时机，缺苗断垄现象是常有的事儿。

也就是自那个时期开始，人工使用刮板的劳动情景算是翻篇了，刮板在农具堆里从此被搁置，成了多余的。